

公開類	
年 報	次年1月底前編報

編製機關	新化區公所(民政及人文課)
表 號	3311-04-03-3

臺南市新化區辦理調解方式概況

中華民國108年

單位：件

區域別	調 解 方 式												協 同 調 解			
	合 計				委員集體開會調解				委員獨任調解							
	計	成立	成立比率 (%)	不成立	計	成立	成立比率 (%)	不成立	計	成立	成立比率 (%)	不成立	計	成立	成立比率 (%)	不成立
總計	315	222	70.48%	93	33	21	63.64%	12	282	201	71.28%	81	62	39	62.90%	23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109年 1月 13 日編製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所業務登記資料彙編。
 編製說明：本表編製3份，1份送本所會計室，1份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，1份自存。